

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18年11月15日，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浙江省海宁市盐官镇杏花路4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。有关会议的通知，公司已于2018年11月3日以现场送达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由监事孙若飞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与会监事一致同意选举孙若飞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2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.5亿元适时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，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11月17日